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一百零二學年度工程學院第一次院務會議記錄

壹、日期：一百零二年十月十七日

貳、時間：12:00

參、地點：綜二館六樓第一會議室

肆、主席：林盛勇院長

記錄：許麗鴻

伍、出席人員：許源泉主任、謝宜宸主任、何智廷主任、謝淑惠主任、蔡明標主任、翁豐在主任(由陳志維老師代)、鄭仁杰主任(請假)、李炳寅委員、洪政豪委員(出差)、黃自貴委員、楊立中委員(請假)、何信璋委員(請假)、田自力委員、葉俊郎委員。

列席人員：王文騰特助

陸、主席報告

1. 感謝各院務委員撥冗踴躍前來參加今日之會議!
2. 有關102學年度第二學期(103/2/1升等生效日)教師擬申請升等作業，勞請依據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經系教評會資格審查通過後，請於10/25前備妥資料(含教師個人資料表、合著人證明、提請教師升等推薦表、提送各級教評會資料檢核表、系教評會議記錄含簽到表、升等相關著作等)簽請學院辦理外審。
3. 本院專任教師升等資料摘要表，請各位委員給予建議以進行增刪或修飾。本表適用於已通過學院外審且經系教評會審議通過之擬升等教師填寫，並於102學年度起啟用。
4. 11/4~11/5兩天工程教育認證實地訪評，請各系充分準備。
5. 技職再造計畫書11/15需繳校送外審，請兩組計畫召集人及彙整人多費心，讓此兩案能於明年爭取到最多的經費如期施行。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依據102年9月30日虎科大校發字第10229000420號函，擬修訂系所中長程發展計畫書(102~108學年度)，提請委員進行討論。

提案單位：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設計工程系、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飛機工程系、自動化工程系、車輛工程系

說明：

- 一、依校發中心通知，各學院於10月18日前將院務、系務發展計畫書初稿(紙本)檢送紙本乙份至校發中心備查。並於10月31日前檢送定稿版(紙本5本)及電子檔至校發中心備查。
- 二、中長程系務發展計畫書業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單位：
 1.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2學年度至108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動力機械工程系102學年度系務會議(102年10月9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33)
 2.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102學年度至108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102學年度系務會議(102年10月8日)討論

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40)

3. 機械設計工程系 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機械設計工程系 102 學年度系務會議(102 年 10 月 15 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42)
4. 車輛工程系 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車輛工程系 102 學年度系務會議(102 年 10 月 15 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44)
5. 飛機工程系 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飛機工程系暨航空與電子科技研究所 102 學年度系(所)務會議(102 年 10 月 16 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46)
6. 動力機械工程系 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動力機械工程系 102 學年度系務會議(102 年 10 月 15 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50)
7. 自動化工程系 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業經自動化工程系 102 學年度系務會議(102 年 10 月 16 日)討論通過，草案資料如附件。(p55)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依據 102 年 9 月 30 日虎科大校發字第 10229000420 號函，擬修訂工程學院中長程發展計畫書(102~108 學年度)，提請委員進行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102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工程學院中長程發展計畫書修訂草案，草案資料如附件，提請委員審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組織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 102 年 9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p9)
- 二、 因應校外實習增列為必修課，增設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校外實習課程之規劃、實施及檢討等事宜。
- 三、 檢附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如附檔。(p1-5)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系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條文

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一、 本案業經102年6月25日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p18)
- 二、 檢附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如附檔。(p12-16)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說明：

- 一、 檢附為碩士班學生增加修課機會，修訂本系「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第八條碩士班學生修課及申請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並追溯自102學年度入學碩士生適用。
- 二、 檢附「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p23-27)
- 三、 本案經102.10.08 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並追溯自102學年度入學碩士生適用。(p39)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程學院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

- 一、 將本院副院長之遴聘、續聘及解聘程序在本院院務章程中明確訂定之，以符合本校各學院院長（副院長）遴選（聘）續聘解聘辦法之規定。
- 二、 檢附本院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如附檔。(p28-32)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為符合系所行政實務需求，建請提昇工程學院系辦事員職級，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機設系何主任

說明：

- 一、 本校近年校務蓬勃發展，各系所新增多項業務，包括設立研究所、工程認證、教師計畫、教學卓越、成立校友會等等，尚有校外實習、技職再造等多項業務亦持續推動中，相較於工專時期各學系行政業務量與日俱增。

- 二、 綜觀國內各大學院校皆以助教、組員擔任各學系行政業務承辦人員一職，甚有設置專員、編審之編制者；本校於雲林工專時期各科行政業務承辦員均為辦事員，自升格為大學以來，校內行政單位編制員額增加，並提升職級設置高階職缺，而各學系行政業務工作量雖日益增加，惟系務承辦人員編制員額未增，且仍為辦事員職稱，與現況之系務承辦人員職責程度不符，與全國各大學院校相較亦明顯偏低。
- 三、 為提昇教職員工本職專業知能、確保教學品質及行政服務效率，加強人才培養，推動終身學習觀念，成就本校為學習型組織學校，於鼓勵教師升等同時，建請適當修訂提昇本校各系所行政業務承辦人員職等、職稱，鼓勵職員進修或參加升等考試，加強行政人員本職學能，使職責程度取得衡平並提升行政人員士氣。
- 四、 工程學院多位辦事員服務近二十年，希望學校秉持留住專業人才於系所服務之精神，學校給予正相鼓勵升等為組員。

決議：本案經全數委員附議，全數支持通過。

玖、主席結論

拾、散會